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inMed
Rainmed Medical Limited
潤邁德醫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7)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副總裁辭任；
委任執行董事及聯席首席執行官；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重新遵守上市規則**

本公告由潤邁德醫療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副總裁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霍雲飛先生（「霍先生」）因內部管理調整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且不再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ii)呂永輝先生（「呂先生」）因內部管理調整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及(iii)谷陽女士（「谷女士」）因擬履行其他職務及需要投入更多時間照顧家庭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統稱「辭任」）。於辭任後，(i)霍先生將仍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ii)呂先生將仍為聯席首席執行官。

霍先生、呂先生及谷女士各自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霍先生、呂先生及谷女士於出任本公司各職位期間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及聯席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欣然宣佈，朱則柯先生（「**朱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聯席首席執行官，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而段靜女士（「**段女士**」）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朱先生及段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朱則柯先生，41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執行董事兼聯席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取得中國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英語專業文學學士學位。彼更獲得了全國翻譯專業資格（水平）考試(CATTI)的三級證書。

在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一九年三月起出任北京安布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該公司主要從事科技推廣及健康服務，彼主要負責戰略發展及其他業務領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起，彼成為北京卡貝斯特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的執行合夥人，主要負責監督該實體的投資。彼亦曾在其他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朱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彼間接透過Apsara Technology Limited持有本公司233,559,800股股份，佔本公司約16.67%股權。

段靜女士，41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人力資源經理，並進一步晉升為人力資源部總監。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在中國江漢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在中國華南師範大學進修應用心理學碩士學位（主修人力資源）。

在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起任職於上海聯交所上市公司蘇州麥迪斯頓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3990），主要從事臨床資訊系統及數位手術室業務，彼曾任人力資源部門經理、高級人力資源業務夥伴及組織發展主管，負責集團內各項人力資源事務。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彼擔任ASC精品酒業（上海）有限公司（三得利集團在中國的葡萄酒進口商）華南分部的人力資源主管，主要負責監督華南及港澳地區的人力資源運作及重要項目。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彼在卡駱馳鞋業（深圳）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CROX）擔任人力資源主管，主要負責亞太地區的日常工作及人力資源項目。

截至本公告日期，段女士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28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尚未行使。

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的董事任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的任期均為三年，其後任期將持續，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通知予以終止。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均無權收取任何董事袍金。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並無於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者）；(ii)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此外，由於霍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條的規定，即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朱先生及段女士各自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朱先生及段女士加入本公司及／或董事會。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趙暉先生（「趙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趙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趙暉先生，47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趙先生曾任職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廣州分所，擔任審計助理，其後升任副經理。於二零零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彼於廣州拓歐諮詢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趙先生為廣州匯勤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彼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廣州分所擔任高級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彼於德信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該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15.HK），彼管理集團財務運作及協助推進其策略性業務目標。自二零二一年十月起，趙先生擔任廣州匯勤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合夥人，專注於投融資項目。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起，彼亦擔任信基沙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603.HK），為一家專門經營酒店用品市場的公司。

趙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中國中山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趙先生取得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資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彼取得由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認證並由中國內部審計協會頒發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彼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

趙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屆時趙先生將符合資格獲本公司股東膺選連任。其後，趙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趙先生每年有權獲得董事袍金280,000港元。趙先生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其經驗、其角色及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定。此薪酬已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趙先生並無於任何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趙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趙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趙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趙先生加入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辭任及委任朱先生、段女士及趙先生後，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變動如下，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廖船江先生 (主席) 陳雪峰先生 趙暉先生
-------	-----------------------------

薪酬委員會	陳雪峰先生 (主席) 段靜女士 廖船江先生
-------	-----------------------------

提名委員會	趙暉先生 (主席) 段靜女士 廖船江先生
-------	----------------------------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繼趙先生獲委任及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3.21、3.25及3.27A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潤邁德醫療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霍雲飛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霍雲飛先生、朱則柯先生及段靜女士；非執行董事霍雲龍博士、王霖先生及衡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船江先生、陳雪峰先生及趙暉先生組成。